

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送达

一、公告送达当事人

为规范交通运输市场秩序,本局对非法营运案件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。因下列当事人登记地址无法联系且其他方式无法送达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六十一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,现对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公告送达。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车牌号码	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事实	处罚内容(罚款)
1	周鼎	542421198206051059	藏A38P69	藏拉交执罚第[2025]954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	马瑞彪	62292419740309403X	藏U637MP	藏拉交执罚第[2025]964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3	廖玛次德	542527197712100014	藏A44225	藏拉交执罚第[2025]973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4	陈白	51333419670220421X	藏A7672Q	藏拉交执罚第[2025]999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5	于忠奇	342123196201174873	藏A0P629	藏拉交执罚第[2025]946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6	马忠海	62292419760420301X	藏ABD662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922号	非法营运	伍万元
7	尼嘎	542123196210170034	藏A88K52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1199号	非法营运	伍万元
8	马明才尼	632128198708152534	藏AD61601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1213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
9	陈泽平	510304198101144117	川ALQ297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60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10	平措	542329198008081515	藏AJ5814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190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11	赵行贵	512923196611281896	藏AZ9016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70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12	文斐民	510922197603097454	藏AY6128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44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13	拉姆	542127198902080046	藏AT4176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97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14	索玉平	142729196004082738	藏AX3379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89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15	魏国庆	342126197604051038	藏AW2748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304号	非法营运	伍万元
16	马俊海	622927196308024011	藏AY5095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26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
17	马一平	622925197607120515	无牌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42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18	格桑	540126196109107015	藏AK8013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35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19	西巴次西	542128196906120014	藏A8859A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64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0	卓卓	622921198310034519	藏A29581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72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1	蔡元洪	510321197208073568	藏AL1152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71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2	马敏民	622925196305050537	藏AY5143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77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3	张玉平	622925197203054558	藏AZ5500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302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4	马俊	622921200412010331	藏AN7154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303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5	马俊	622924196604061096	无牌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80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6	格桑	632723199509052018	无牌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98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
二、法律告知

1.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
2. 当事人应自送达之日起15日内到本局(地址:拉萨市金珠中路13号;联系电话:0891-6862520)接受处理、缴纳罚款。逾期每日按罚款额3%加处罚款。
3. 对处罚决定不服的,可在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拉萨市人

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;或6个月内向拉萨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复议、诉讼期间不停止执行。
4. 逾期不申请复议、不提起诉讼、又不履行的,本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,一切法律后果由当事人自行承担。
特此公告。
拉萨市交通运输局
2026年7月10日

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公告送达

一、公告送达当事人

为保障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权威,维护市场秩序,本局对已生效但当事人逾期未履行的交通运输行政处罚案件,依法作出《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》。因下列当事人登记地址无法联系,或通过直接/邮寄等方式均无法送达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八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,现对《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》公告送达。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车牌号码	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事实	处罚内容(罚款)
1	王世刚	65212319750603009	川ZQL488	藏拉交执罚第[2025]005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2	拉巴次仁	542324199010060531	藏GX5703	藏拉交执罚第[2025]058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3	王明刚	51222319731004722	无牌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298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4	刘耀平	5109021969080120	藏AV7056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134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5	魏国庆	342126197604051038	藏AY8124	藏拉交执罚第[2026]053号	非法营运	壹万元

珠中路13号;联系电话:0891-6862520)足额缴纳罚款及依法加处的罚款。
3. 陈述申辩:当事人可在收到催告书之日起3日内,向本局提出陈述、申辩;逾期未提出的,视为放弃权利。
4. 法律后果:逾期仍不履行的,本局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五十三条、第五十四条之规定,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,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后果由当事人自行承担。
5. 送达说明: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。
特此公告。
拉萨市交通运输局
2026年7月10日

遗失声明

★西藏荣巴仓商贸有限公司不慎,将公章丢失,社会统一信用代码:91540122MA6TEYB38H,现声明作废。
★洛桑平措不慎,将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丢失,号码为:5400155947,声明作废。
★西藏班戈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(乡村振兴局)不慎,将开户许可证丢失,户名:西藏那曲班戈县农业农村局零余额账户,开户行: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班戈县支行,核准号:Z779700006401,账号:25300001040000254,声明作废。
特此声明。
班戈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(乡村振兴局)
2026年7月10日



拉萨日报 广告业务中心
互利双赢 携手合作 共创美好未来
广告热线: 0891-6339945 18008908277

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税务文书送达公告

拉税稽公字[2026]006号

西藏曲水县洛顿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纳税人识别号:91540124MA7LCHBF3L):
因采用其他送达方式均无法送达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一百零六条之规定,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《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》。
请你公司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领取上述文书正本,否则,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,即视为送达。
地址:拉萨市城阳区江苏路34号
电话:0891-6325630 0891-6361085
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
2026年7月9日

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稽查局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

拉税稽罚告[2026]43号

西藏曲水县洛顿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纳税人识别号:91540124MA7LCHBF3L):
对你单位的税收违法行为拟于2026年8月10日之前作出行政处罚决定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八十八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四十四条、第六十三条、第六十四条规定,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:
一、税务行政处罚的事实、理由、依据及拟作出的处罚决定:
(一)经查,上游企业于2023年12月24日向你单位开具1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,发票金额:792,079.20元,税额7,920.8元,价税合计800,000.00元。你单位与上游企业并未开展业务。

(二)经查,你单位针对发票所涉业务未发现资金流相关信息。
(三)经查,你单位至今仍未提供2023年度会计凭证及相关资料,但你单位承认该发票入账申报的事实。
以上事实有以下证据证明:
证据1:《已证实虚开通知单》;
证据2:《税务案件当事人自述材料》;
证据3:2023年12月取得的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;
证据4:通讯记录;
证据5: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申报表;
综上,你单位存在接受虚开增值税普通发票的行为,需补缴企业所得税43,966.22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

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六十三条第一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》(2019修订)第三十五条第一款、参照《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行使规则》(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78号)第十三条、《西南区域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》(国家税务总局西藏自治区税务局公告2024年第1号)关于偷、虚开的有关规定,应择一重处罚。即若是对你单位偷税违法行为处以少缴税款70%的罚款(不配合检查且检查期间无主动预缴),应处罚30,776.35元。若是对你单位虚开增值税发票行为处以罚款,应处罚130,000.00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九条“同一个违法行为违反多个法律

规范应当给予罚款处罚的,按照罚款数额高的规定处罚。”之规定,拟对你单位处以130,000.00元的罚款。
二、你(单位)有陈述、申辩的权利。请在我局(所)作出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之前,到我局(所)进行陈述、申辩或自行提供陈述、申辩材料;逾期不进行陈述、申辩的,视为放弃权利。
三、若拟对你单位罚款10000元(含10000元)以上,或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其他情形的,你(单位)有要求听证的权利。可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(所)书面提出听证申请;逾期不提出,视为放弃听证权利。
2026年7月9日

公益福彩 情暖高原 西藏福彩

中国福利彩票3D游戏 开奖公告

第2026180期 开奖日期:2026年7月9日
本期销售总额:958,478元
中奖号码: 5 2 0

奖等	中奖注数	单注金额(元)	中奖金额(元)
单选	510	1040	--
组选3	0	346	--
组选6	447	173	--

中奖总金额:607,830元 本期返奖率:
西藏自治区福利彩票发行中心
2026年7月9日

中国福利彩票“双色球”开奖公告

第2026078期
一、本期投注总额为:355852948元
二、中奖号码:

红色球号码	蓝色球号码
07 11 14 16 27 28	06

三、中奖结果:

奖等	全国中奖注数	西藏中奖注数	每注金额(元)
一等奖	15	0	5983174
二等奖	176	2	104741
三等奖	2272	15	3000
四等奖	105785	534	200
五等奖	1728805	7665	10
六等奖	11073756	47826	5
福运奖	-	-	-

四、奖池资金累计金额:285632700元 滚入下期一等奖
祝贺:林芝市 54040038号网点中出 二等奖2注。
西藏自治区福利彩票发行中心
2026年7月9日



公益福彩 情暖高原
西藏福彩中心在此提醒广大彩民朋友:量力而行,理智投注,未成年人,不得购彩!
扶老·助残·救孤·济困

中国福利彩票



本栏目由 西藏福彩中心 拉萨日报 主办

如果以上开奖数字有误请以福彩中心的原始开奖数据为准,本数据仅限参考,其中中奖号码以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正式公告为准